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yu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軟件園二期望海路14號2棟1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分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的通函(「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1.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b)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在本通函所載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授出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特別授權；及
(c) 董事會謹此獲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作出其認為與本決議案(a)及/或(b)段有關或使其生效的所有必要、權宜或適當的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特別決議案

「動議

2. 謹此批准執行人員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的豁免註釋1授出或將授出清洗豁免豁免賣方-1因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而須就本公司發行的股份及

證券(一致行動集團已持有或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股份及證券除外)提出
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加斌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姚劍軍先生、陳劍瑜先生、畢林先生、林加斌先生及林志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千里女士、賴曉凌先生及馬宣義先生組成。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有關程序及行政事宜外，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網站。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倘該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出席上述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則須指明每名就此獲委任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授權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視為被撤回。
4. 為釐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